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漢

廳長

總收文

建

字第

55602

號

文別

訓令

送達機關

收

庫

類別

附件

如文

奉省府令催查報抗戰損失二案仰即由

九月五日

徐若霖

秘書

財政

九

九

中華民國

九月四日

十月廿二日

十月

去施廳建一字第

字第

55602

號

號

時封發

時蓋印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卷 11673

三

卷 11673

訓令

一奉

省政府世承八月省府統字第一九三六號訓令開奉行政院本年七

月拾日二捌字第一六〇號訓令開查核各縣情形及第一條送呈國

二查存案送奉府填報經先後核辦在案茲查各縣核閱

因填報簡便上規不合難彙轉前再抄友調查

抗戰損失須知及各種表式辦法各重估仰自二十六年七起

至本年七七止以前表格重行詳細填報限於外外一個月

內如有送廳核辦嗣後仍須填報

三奉令前因除分令外仰遵此為要

（封交廣東省政府財政廳）

表
时来科取
缮补宝马附

右令
本會計室
所屬各機關
事務股

附抗戰損失查報須知
查修正抗戰損失查報須知
查修正抗戰損失查報須知

補查以前抗戰損失查報須知
補查以前抗戰損失查報須知

損失財產帳目之整理折舊之計算損失價值之估計歲入減
少額之估計辦法四條查份填造抗戰損失查報表應行注意

要點查修

麻痺。